

陕西烽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购买结构性存款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投资情况概述

2021年4月7日，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的议案》。

投资目的：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，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，合理利用闲置资金，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，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和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，公司拟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，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大的收益。

投资金额：投资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（占公司2020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25.45%），该额度包括将投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金额，在上述额度内用于投资的资本金可滚动使用。

投资方式：公司运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的品种为结构性存款，单项结构性存款的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。公司拟投资结构性存款的受托方为商业银行、证券、保险及其他正规金融机构。

投资期限：自2021年4月7日至2022年4月30日。

二、资金来源

本次投资资金为公司自有闲置资金，资金来源合法合规。

三、审批程序

本次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，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，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。

四、授权事项

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对该项投资计划行使决策权，授权财务负责人行使管理权，由财务部负责该项目的具体操作。

五、本次投资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坚持规范运作，在不影响正常经营活动的情况下，运用自有资金投资购买结构性存款，具有风险可控、资金周转快捷的特点，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及收益，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同时，公司将加强市场分析和调研，及时调整投资策略及规模，严控风险。

六、投资负责部门及负责人

负责部门：财务部

主要负责人：赵兰平

七、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

公司坚持规范运作，在不影响正常经营活动的情况下，运用自有资金投资购买结构性存款，具有风险可控、资金周转快捷的特点，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及收益，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同时，公司将切实执行《理财产品投资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，加强市场分析和调研，及时调整投资策略及规模，严控风险。

八、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购买结构性存款的独立意见

经对公司购买结构性存款事项进行了认真审议，并对公司的经营、财务和现金流量等情况进行了必要的审核。同时，认真了解了该事项的操作方式、资金管理、公司内控等控制措施，我们认为：

1、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，财务状况较好，为防止资金闲置，于2021年4月7日-2022年4月30日以自有资金用于购买结构性存款，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。

2、该事项决策程序合法合规，符合公司《理财产品投资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规定的审批程序。

同意公司购买结构性存款的事项。

特此公告。

陕西烽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一年四月九日